

# 2021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编报部门（单位公章）：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编报日期：2022年1月21日

联系人及电话：龚红娟 18919134323

# 2021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目录

## 一、部门自评报告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

## 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1. 国有林场改革补助绩效自评表
2. 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绩效自评表
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绩效自评表
4. 林木良种培育补助绩效自评表
5. 社会保险补助绩效自评表
6. 政社性社会性支出补助绩效自评表

## 四、省对市县转移支付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 \*\*项目绩效自评表
3. \*\*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1年 白龙江林检站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实际支出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全年支出	384.54	384.54	366.1	95%	10	9.52	
	其中：基本支出	270.8	270.8	270.8	100%	—	—	
	项目支出	113.74	113.74	95.3	83.79%	—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优良苗木的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提高林木种苗良种的使用，促进林区林木种苗良种的可持续发展。			目标1完成情况：完成洮河生态建设局冶力关林场中心苗圃培育云杉良种苗木100万株。				
	目标2：紧紧围绕保护林区绿色屏障，有效控制林业有害生物发生，建设生态林区目标要求，做好林区有害生物防治及松材线虫病监测工作，促进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目标2完成情况：成功举办了第五届秦巴山区（甘肃省）重大林业有害生物联防联控会议暨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培训班；对博峪河、舟曲、洮河、迭部四个管护中心的松材线虫病进行督导、监测调查，全覆盖完成面积147.82万亩；建立了党员活动室和职工之家。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2.7	2.7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84%	2.7	2.27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7	2.7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5%	2.7	2.7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92%	2.7	2.7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2.7	2.7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95%	2.7	2.7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92%	2.7	2.7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92%	2.7	2.7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92%	2.7	2.7		
	部门履职目标	产出数量指标	及时	及时	5	5		
		产出质量指标	合格	合格	6	6		
产出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办结	100%	5	5			
产出成本指标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5	5			

	履职效果	部门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95%	92%	6.75	6.75	
			社会效益指标	≥95%	90%	6.75	6.75	
			生态效益指标	≥95%	95%	6.75	6.75	
		社会影响	单位获奖情况	0	0	0	0	
			违法违纪情况	0	0	0	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健全	健全	3	3
	组织建设		党建工作开展规律性	到位	到位	3	3	
	信息化建设情况		信息化管理覆盖率	及时	及时	3	3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完备	完备	3	3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完备	3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1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1的满意度	≥90%	90%	6.75	6.75	
		服务对象2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2的满意度					
	<b>合 计</b>							99.09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分、部门管理指标20分、履职效果指标50分、能力建设指标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二、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

## 2021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万元）						自评得分	备注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小计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	省级财政国有林场改革补助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22.31	22.31	0	0	22.31	100%	100	
2	省级财政林业资源保护与发展-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11.47	10	1.47	0	2.35	20%	83.59	
3	中央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16.96	10	6.96	0	16.96	100%	100	
4	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中央国土绿化支出-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20	20	0	0	20	100%	85.87	
5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中央天保工程管护-社会保险补助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1.8	1.8	0	0	1.8	100%	100	
6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中央天保工程管护-政社性补助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31.2	31.2	0	0	31.2	100%	100	
	合计		103.74	95.31	8.43	0	94.62			

## 2021年 林检站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国有林场改革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31	22.31	22.3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31	22.31	22.3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补贴4人员工资缺口，维持林场工作能正常稳定运行。			我站全部用于职工工资支出，做到专款专用，100%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林场人员工资人数（人）		4人	4人	12.5	12.5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成本核算科学合理性		合理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场职工稳定性		稳定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场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1年 林检站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二）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林业资源保护与发展-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7	11.47	2.35	10	20%	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0.88	—	20%	—	
	上年结转资金	1.47	1.47	1.47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专项资金投入使用率100%；(二)培训合格率≥95%；(三)培训完成及时；(四)林业有害生物专项检查完成及时性；			我站深入林区调查、督导检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1次，参加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技术人员培训1次，因新冠疫情及资金不足等原因，未举办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技术培训班，未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治次数	2次	1次	6.25	3.13	
			培训次数	≥1次	1次	6.25	6.25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96.7%	6.25	6.25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	≥87%	≥95.5%	6.25	6.25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4.8%	≤1.6%	6.25	2.08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6.25	6.25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完成及时		及时	90%	6.25	6.2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专项资金标准	专项资金标准	6.25	6.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增长率	增长	90%	2.5	2.5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92%	2.5	2.5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95%	2.5	2.5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92%	2.5	2.5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知晓率(%)	≥90%	≥90%	2.5	2.5	
			是否有效控制林业有害生物扩散	是	是	2.5	2.5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林区生态效益改善是否明显提高	明显	明显	2.5	2.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宣传到位率(%)	≥90%	≥90%	2.5	2.5	
			人员配备齐全性	齐全	齐全	2.5	2.5	
			跨部门协同度	协同度高	协同度高	2.5	2.5	
			配套设备是否健全	健全	健全	2.5	2.5	
是否共享			是	是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林业有害生物专项防治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3.59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1年 林检站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三）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96	16.96	16.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6.96	6.96	6.96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林业有害生物调查及技术培训：对插岗梁、迭部、洮河、阿夏、博峪河五个管护中心松材线虫病严密监测，全面调查，做到调查无盲区，监测全覆盖，检测4次，监测调查面积147.82万亩。			举办了第五届秦巴山区（甘肃省）重大林业有害生物联防联控会议暨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培训班，督导检查5次；完成松材线虫病监测调查5次，购置检测试剂及设备，取样检测4次，完成监测调查面积147.82万亩，并经主管部门验收合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检查次数（次）		≥1次	5	10	10	
			取样、检测（次）		≥1次	4	10	10	
			培训次数		≥2次	2	5	5	
			购买检测试剂（套）		≤10套	9	5	5	
		质量指标	督导、检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取样、检测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培训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松材线虫病监测调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知晓率		≥89%	9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林业有害生物扩散蔓延		有效	有效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2%	96.7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保护区保护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明显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满意度		≥85%	90%	5	5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1年 林检站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四）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国土绿化支出-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资金投入，培育适于本地自然环境的优良乡土树种，以林场为单位，建立一处乡土树种选育示范基地，推广林木育苗良种化，使育苗工作中良种使用率75%以上。			我站赴冶力关林场苗圃现场督导检查、技术推广4次，完成洮河生态建设局冶力关林场中心苗圃培育云杉良种苗木100万株，进一步促进种苗工作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良品种推广数量	40万株	100万株	5.6	3.79	
			乡土树种推广数量	40万株	100万株	5.55	3.75	
			生态修复技术推广数量	40万株	100万株	5.55	3.75	
			培训人数	≥35人	15	5.55	2.38	
			宣传次数	≥3次	≥3次	5.55	5.5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5.55	5.55	
			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	100%	0	5.55	0	
			时效指标	培训、宣传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55	5.55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元）	≥100元	100元	5.55	5.5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技术推广带动收入增长	增长	增长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工作知晓程度	提升	提升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技术推广对生态的改善程度	良好	良好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技术推广示范促进行业科技的影响	提高	提高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85.87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1年 林检站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五）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保工程管护-社会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贴林场4人员各项社会保险缺口，确保社会保险足额缴纳，维护林场工作能正常稳定运行。			我站全部用于职工各项社会保险支出，100%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林场人员社会保险人数（人）	4人	4人	12.5	12.5	
		质量指标	社会保障缴纳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社会保险缴纳是否及时	及时	及时	12.5	12.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是否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民生是否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是否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1年 林检站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六）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保工程管护-政社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2	31.2	3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2	31.2	31.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部用于职工工资支出，通过项目实施职工收入得到了保障，维护了职工队伍的稳定。			我站全部用于职工工资及取暖费支出，100%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31.2	31.2	10	10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是否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增收水平是否明显	较明显	较明显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工资保障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职工生存环境是否明显	明显	明显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职工稳定	稳定	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